

德州学院关于加强劳动教育的实施方案

德院校办字〔2021〕13号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以及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》《教育部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（试行）》等文件要求，培养学生正确的劳动价值观和良好劳动品质，全面提升学生劳动能力与劳动素养，着力构建体现时代特色的劳动教育人才培养体系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立德树人，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把劳动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。以课程教育为依托，以实践育人为基本途径，与德育、智育、体育、美育相融合，教育引导学生崇尚劳动、尊重劳动，树立正确的劳动观，营造“以劳动托起中国梦”的舆论氛围。培养大学生扎根人民、报效国家的奉献精神，引导学生立志成为热爱劳动、勤于劳动、善于劳动的高素质劳动者，实现“以劳促德、以劳促智、以劳促美”的目的。

二、目标要求

通过劳动教育，使学生：树立正确的马克思主义劳动观，理解劳动是人类发展和社会进步的根本力量，营造“劳动光荣”“崇尚技能”的育人氛围，牢固树立劳动最光荣、劳动最崇高、劳动最伟大、劳动最美丽的思想观念；具有必备的劳动能力，强化显性“劳”育，深化隐性“劳”育，掌握完成一定劳动任务所需要的基本劳动知识和技能；培育积极的劳动精神，体会劳动创造美好生活，体会劳动不分贵贱，将日常生活劳动、生产劳动、服务性劳动并重，发挥“启德、强智、益美、促体”的重要作用。

三、具体措施

将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，从理论教学、专业实践、社会实践、日常生活等方面不断丰富拓展劳动教育实施途径。将“劳动教育”纳入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的必修课程项目，包括理论和实践两部分，占1学分、32学时。

（一）加强劳动理论教育

1. 设置“劳动教育”理论必修环节。“劳动教育”必修课程理论部分占8学时。向全体学生普及与职业发展密切相关的通用劳动科学知识，普及劳动教育相关理论，引导学生认识人类劳动实践的创造本质，培养学生的劳动品质，促进学生形成良好的劳动习惯，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价值观和爱岗敬业的劳动态度。

责任部门：团委、学生处、各教学单位

2. 将劳动教育有机渗透各类课程。在思政类课程中融入马克思主义劳动观、劳动安全和劳动法规等内容；专业课程要结合学科特点有机融入劳动教育内容，强调课程中所具有的劳动属性和劳动指向，帮助学生养成良好的劳动品质，强化专业劳动伦理教育和专业未来劳动发展趋势教育。

责任部门：教务处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各教学单位

（二）加强劳动教育实践

1. 设置“劳动教育”实践必修环节。“劳动教育”必修课程实践部分占24学时。依托社会调查、科技扶助、文化宣传、环境保护等各类社会实践拓展劳动育人空间。依托社区、街道、敬老院、福利院等公共服务资源，建立志愿者服务基地，组织学生参加校外志愿服务，开展卫生清洁服务、助残服务、扶贫服务、社区便民服务、文化宣传服务、法律普及服务、支教服务、政策宣讲等劳动实践，培养学生主动担当社会责任、投身公益志愿服务的意识与能力。

责任部门：团委、学生处、各教学单位

2. 开展学年“劳动周”实践活动。每年暑期开学前两周设置为“劳动周”。教学单位结合专业能力素质要求、职业发展需求和教学计划安排，有目的、有计划的组织学生参加日常生活劳动、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，有序组织劳动教育实践、劳动成果展示等活动，并表彰一批优秀典型，对劳动表现突出的学生予以表扬，作为评优评先的参考。

责任部门：教务处、学生处、团委、各教学单位

3. 加强日常生活劳动实践。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日常生活劳动习惯，组织学生开展校内劳动技能培训，由各教学单位和相关部门联合开展绿化养护、校园卫生、教室清洁、实验室维护、文明宿舍建设等校内劳动锻炼，

围绕操场、学生宿舍、食堂、实验室、教学楼、图书馆等场所组织开展义务劳动，在集体劳动中提升个人生活技能，让劳动教育全面渗透到学生日常生活中。

责任部门：学生处、团委、后勤处、各教学单位

4. 实施专业劳动教育实践。结合专业人才培养需求和特色劳动教育资源，将专业相关的新技术、新工艺纳入教学内容，有计划开展专业性劳动实践。充分发挥各级各类实践教育基地的劳动育人功能，系统开展课程设计、课程实习、毕业实习等环节的劳动实践教育；利用校企合作资源、产业学院建设平台，通过指导学生参与企业帮扶、项目研发、创业实践等劳动过程，满足学生多样化劳动实践需求，增强学生对劳动精神的体验感受和认知理解，锻炼学生在劳动实践中创造性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。

责任部门：教务处、各教学单位

（三）加强劳动精神宣传

1. 加强对劳动精神学习。将劳动教育与德育培养紧密结合，在日常工作中注重劳动教育学习宣传。劳动周期间，各教学单位以班级为单位，采用主题班会、座谈会、专题讲座、主题党团日等多种形式，结合时代主题和生动案例积极开展学习教育活动，深挖劳动精神内涵，培养学生正确的劳动观和劳动品质。

责任部门：学生处、团委、各教学单位

2. 推进校园劳动文化建设。运用宣传栏、新媒体等渠道，广泛宣传劳动知识与劳动相关法律法规、榜样人物事迹，创建校园劳动文化环境；组织开展以劳动为主题的学生竞赛、专题报告、劳模报告会、劳动技能展演、劳动成果展示等活动，营造校园劳动文化氛围；将劳动教育融入到铭记校史、牢记校训、传唱校歌等活动，打造校园劳动文化特色。

责任部门：宣传部、学生处、团委、各教学单位

四、考核机制

1. 必修环节考核。将劳动教育纳入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必修课程项目体系，学生在校期间须修满“劳动教育”必修课程1个学分方可取得毕业资格。

2. 劳动周考核。每年的劳动周结束后，每位学生要撰写不少于2000字的个人劳动教育总结和体会，教学单位要撰写工作周工作总结，并将劳动周期间的劳动实践资料（照片、视频等）进行整理并存档，学校适时组织劳动教育专项检查。

3. 专业劳动教育考核。由各教学单位负责组织落实。各专业指导教师根据学生劳动教育参与情况对其进行考核，未达到要求的，当学期考核不合格，可在四年级时重修。

五、组织保障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

学校成立劳动教育工作委员会，由分管教学工作的校领导，党委宣传部、教务处、科研处、学工处、安保处、团委等部门和各教学单位主要负责人组成。劳动教育工作委员会负责全校劳动教育教学管理、劳动教育组织及学分认定等工作，办公室设在教务处，办公室主任由教务处处长兼任。

各教学单位成立院级劳动教育工作委员会，由教学单位主要负责人负责领导、统筹和管理整个工作，系主任、团委书记、辅导员、专职教师负责具体工作开展。

（二）实行分级负责，确保工作落实

分工明确，责任到人，上下联动，保障学生劳动教育的组织和实施工作。教学单位要结合专业特点制定具体措施，细化责任分工，形成工作合力，做好学生劳动教育实践的理论指导和实践监督，确保各项工作统一有序、扎实有效地开展。

（三）建立监督机制，加强组织管理

构建院校两级监督预警机制，将学生劳动教育完成情况纳入学业考评范畴，督促学生如期完成规定学习内容；将学生的劳动教育纳入日常督导与学院年度考核，以督查促落实，以督查促整改，确保决策部署落实到位。

（四）强化宣传动员，提升参与比率

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，特别是领导干部要进一步深化对劳动教育重要性的认识，集中资源力量，面向全体教师学生进行有规模声势的宣传教育，形成劳动光荣、创造伟大的舆论氛围。